



REPORT ON
COMPETITION LAW AND POLICY OF CHINA
2013

中国竞争法律与
政策研究报告
2013年

中国世界贸易组织研究会竞争政策与法律专业委员会 编著



REPORT ON
COMPETITION LAW AND POLICY OF CHINA
2013

中国竞争法律与 政策研究报告

2013年

中国世界贸易组织研究会竞争政策与法律专业委员会 编著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中国竞争法律与政策研究报告. 2013 年 / 岑兆琦主
编. —北京 : 法律出版社, 2013. 12

ISBN 978 - 7 - 5118 - 5705 - 7

I . ①中… II . ①岑… III . ①反垄断法—研究报告—
中国—2013 IV . ①D922. 294. 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3)第 281369 号

©法律出版社 · 中国

责任编辑 / 吴剑虹 孙天琪

装帧设计 / 李 耘

出版 / 法律出版社

编辑统筹 / 市场研发部

总发行 / 中国法律图书有限公司

经销 / 新华书店

印刷 / 北京北苑印刷有限责任公司

责任印制 / 吕亚莉

开本 / 787 毫米 × 1092 毫米 1/16

印张 / 20.5 字数 / 278 千

版本 / 2013 年 12 月第 1 版

印次 / 2013 年 12 月第 1 次印刷

法律出版社 / 北京市丰台区莲花池西里 7 号 (100073)

电子邮件 / info@ lawpress. com. cn

销售热线 / 010 - 63939792/9779

网址 / www. lawpress. com. cn

咨询电话 / 010 - 63939796

中国法律图书有限公司 / 北京市丰台区莲花池西里 7 号 (100073)

全国各地中法图分、子公

第一法律书店 / 010 - 63939

343 重庆公司 / 023 - 65382816/290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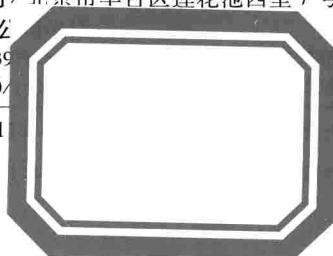
上海公司 / 021 - 62071010/

456 深圳公司 / 0755 - 83072995

书号 : ISBN 978 - 7 - 51

8.00 元

(本公司负责退换)



《中国竞争法律与政策研究报告2013年》 编辑委员会

名誉主任：万鄂湘 孙振宇

主任：俞晓松

副主任：王成安 陈 鹏 李恩恒 霍建国 王琴华 薛荣久
陈经纬 施建军 吴家煌 郑志海

委员（以姓氏笔画为序）：

王成安 王晓晔 王琴华 孔祥俊 许昆林 李恩恒
任爱荣 时建中 岑兆琦 吴汉洪 吴宏伟 吴家煌
吴 韬 吴 鹏 张昕竹 张晨颖 陈经纬 陈 鹏
陈碧月 尚 明 郑志海 宫和平 俞晓松 施建军
黄 勇 盛杰民 薛荣久 霍建国

指导单位：最高人民法院知识产权审判庭
国务院法制办公交司
国家发展改革委价格监督检查与反垄断局
商务部反垄断局
国家工商总局反垄断与反不正当竞争执法局

主办单位：中国世界贸易组织研究会竞争政策与法律专业委员会

合作单位：对外经济贸易大学竞争法中心
北京大学经济法研究所
中国社会科学院国际法研究所竞争法研究中心
中国科学院研究生院竞争法研究咨询中心
中国人民大学竞争法研究中心
中国人民大学产业经济与竞争政策研究中心
中央财经大学法学院
清华大学竞争法与产业促进中心
中伦律师事务所
香港经纬集团

《中国竞争法律与政策研究报告2013年》编辑部

主 编：岑兆琦

副主编：姚 琦 李 俊 胡 铁 杨 东 金善明 李慧颖
王劲松 李卓蔚 王 瑛

编 辑：王 惠 杨 曜 韩 伟 叶高芬 赵 栋 申耘宇
宁 度 张璇 劳文杰

序 言

2007 年 8 月 30 日,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 29 次会议高票表决通过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反垄断法》(以下简称反垄断法),并自 2008 年 8 月 1 日起正式施行。反垄断法的制定和实施,是我国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建设的重要里程碑,具有重要的现实意义和深远的历史影响。我国制定和实施反垄断法,体现了国家让市场发挥配置资源的基础性作用,进一步完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坚定决心。我国制定和实施反垄断法,标志着我国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法律体系的进一步完善,必将极大地推动我国市场经济法制化的进程。

至今,我国反垄断法已经生效实施了五年多的时间,反垄断配套立法、行政和司法执法以及执法机构国际交流相继展开。与此同时,我国各高等院校、科研院所怀着极大的热情对反垄断法进行了深入研究,相继成立了一些专业研究机构,涌现了一批具有较高学术水准的科研成果。中国世界贸易组织研究会竞争政策与法律专业委员会作为全国第一家综合性反垄断法研究团体,汇集了海内外各方的智慧和研究成果编辑出版《中国竞争法律

与政策研究报告(2013年)》，这是一件非常重要的事情。该研究报告系统总结了我国竞争法律与政策的立法、执法和司法的发展历程和实施现状，详细分析了我国重点行业的竞争状况，综合评述了我国竞争法律的研究成果，密切追踪了全球主要经济体竞争法律与政策的最新进展。我相信，该研究报告的编辑出版必将对我国反垄断法的普及和实施发挥非常积极的促进作用；我希望，未来《中国竞争法律与政策研究报告》应该坚持不懈地做下去，并且要越做越好。

是为序。

全国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
中国世贸组织研究会竞争政策与
法律专业委员会名誉主席

二〇一三年十月二十八日

前　言

2013年是我国《反垄断法》实施的五周年,社会各界举行了多样的纪念活动,其中既有国务院反垄断委员会专家咨询组和国务院反垄断执法机构的活动,也有中外律师、反垄断专家组织的活动。这些活动形式多样,既有对《反垄断法》实施五年来的经验总结,也有对《反垄断法》实施中存在的问题和不足的分析,还有对《反垄断法》实施的未来展望。中国《反垄断法》的颁布和实施受到了社会的广泛关注,这在我国众多经济类法律中是不多见的。究其原因,还折射出《反垄断法》在我国经济生活中的重大影响,对我国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健康发展发挥的重要作用。

由中国世界贸易组织研究会竞争法律与政策专业委员会编著的《中国竞争法律与政策研究报告》迎来了她的四岁生日。本期研究报告总结了2012年以来我国反垄断立法、执法工作和学术研究工作所取得的成果,主要在以往研究报告的基础上,主要在以下方面力图创新:

第一,进一步跟踪中国竞争法律与政策国际交流的最新进展,为我国开展反垄断执法国际合作提供了有利

条件；

第二,对中国反垄断和反不正当竞争民事诉讼和行政诉讼制度进行了研究,并探讨了司法审判机关与反垄断执法机构之间的协作机制;

第三,继续设置专章对有关行业领域中竞争问题进行分析,重点是金融、医药领域进行了专题研究;

第四,专设一章对典型案例进行分析,将反垄断法的理论研究与执法实践紧密结合起来。

展望未来中国竞争法律与政策的发展,一个重要焦点就是中国共产党十八大的胜利召开和新一届中央政府组成。这次大会再次向全世界庄严宣告,中国将继续坚定不移地全面深化改革、扩大开放,进一步完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中国市场经济越发展,对外开放越扩大,就越需要竞争法律与政策发挥更大作用。我们有理由相信,在十八大之后中国将迎来一个竞争法律与政策新的发展的时期。为此,我们有必要进一步加大对竞争法律与政策的研究力度,从学术角度为中国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完善做出自己的贡献。

中国世贸组织研究会竞争政策
与法律专业委员会主席

八月廿八

二〇一三年十一月五日



· 专文 ·

深入贯彻实施反垄断法 扎实做好反垄断工作	尚 明 / 1
2012—2013 年的反价格垄断工作	许昆林 / 7
2012 年工商行政管理机关竞争执法工作情况	任爱荣 / 15
中国反垄断私人执行五周年回顾与展望	朱 理 / 23
《反垄断法》实施五周年的回顾与展望	黄 勇 / 33
中国反垄断政策面临的问题和展望	吴汉洪 / 40

第一章 中国竞争法律与政策制定和竞争合作的 最新发展 / 50

第一节 竞争法律和政策的制定最新发展概要	50
第二节 竞争法律和政策制定的具体情况	52
第三节 对中国反垄断法律体系进一步完善的展望	65
第四节 竞争法律与政策的国际交流合作	69

第二章 中国竞争法律与政策实施的现状与发展 / 72

第一节 垄断协议的反垄断规制 / 72

第二节	滥用市场支配地位的反垄断规制 / 82
第三节	经营者集中的反垄断规制 / 86
第四节	滥用知识产权的反垄断规制 / 96
第五节	滥用行政权力排除、限制竞争的反垄断规制 / 104
第六节	反不正当竞争行为的规制 / 114

第三章 中国反垄断和反不正当竞争民事诉讼制度及发展 / 123

第一节	审理垄断民事纠纷司法解释的制定情况 / 123
第二节	反垄断民事诉讼及行政诉讼概况 / 130
第三节	反不正当竞争民事诉讼及行政诉讼概况 / 138
第四节	司法审判机关与反垄断执法机构之间的协作机制 / 145

第四章 我国有关行业领域中的竞争问题分析 / 148

第一节	中国银行业市场竞争状况分析和竞争监管发展研究 / 148
第二节	我国医药行业领域的竞争问题分析 / 173

第五章 中国竞争法律与政策学术研究成果述评 / 200

第一节	有关竞争法律与政策的立法研究述评 / 201
第二节	有关垄断协议研究成果的述评 / 204
第三节	有关滥用市场支配地位行为的研究述评 / 212
第四节	有关经营者集中研究成果的述评 / 221
第五节	有关行政垄断研究成果的述评 / 227
第六节	有关知识产权与反垄断研究成果的述评 / 230

第六章 全球主要经济体竞争法律与政策最新进展 / 239

第一节	美国竞争法律与政策最新进展 / 239
第二节	欧盟竞争法律与政策最新进展 / 258
第三节	澳大利亚竞争法律与政策最新进展 / 269

第四节 日本竞争法律与政策最新进展 / 286

第七章 案例分析 / 295

第一节 奇虎 360 诉腾讯垄断案 / 295

第二节 北京锐邦诉强生纵向垄断协议纠纷案 / 306

结语：中国竞争法律与政策未来发展展望

盛杰民 叶卫平 / 314

· 专文 ·

深入贯彻实施反垄断法 扎实做好反垄断工作

尚 明*

2012年是实施“十二五”规划承前启后的重要一年，商务认真落实反垄断委员会工作部署，充实力量，做好国务院反垄断委员会各项工作；继续推进配套立法，完善经营者集中法律体系；完善执法工作机制，妥善处理复杂案件；积极开展国际交流，加强合作机制建设；开展《反垄断法》宣传培训，营造良好执法环境。各项反垄断工作取得积极进展。

一、充实力量，做好国务院反垄断委员会各项工作

为做好委员会各项工作，反垄断局（委员会办公室）专门成立委员会协调处。组织召开联络员会议；加强协调服务，积极协助专家组开展工作，组织专家组参加有关立法研讨会，充分发挥专家组思想库和智囊团的作用，为完善我国反垄断立法工作提供专家咨询意见；普及宣传竞争文化，成功举办“中国竞争政策论坛”；拓展数据和功能，深化反垄断数据信息系统建设；深入分析行业数据信息，启动行业竞争状况研究；主动沟通协调，积极推进普法丛书撰写出版工作，《反垄断法知识读本》已正式出版。

二、继续推进配套立法，完善经营者集中法律体系

《反垄断法》施行以来，商务部高度重视配套立法工作，结合执法需要，

* 尚明，商务部反垄断局局长。

制定立法规划,并根据轻重缓急、循序渐进的原则,推动出台行政法规和指南,并发布了一系列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内容涵盖经营者集中申报标准、相关市场界定、申报制度、审查制度和救济措施等方面,不断完善经营者集中反垄断法律基础体系。2012 年,商务部在如下两项重要立法方面取得了积极进展。

(一)《关于经营者集中附加限制性条件的规定》。该规定系在 2010 年《关于实施经营者集中资产或业务剥离的暂行规定》的基础上起草,旨在对经营者集中附加限制性条件进行较为全面的规范,在附加限制性条件提出、评估、确定和监督的各个环节为执法工作提供法律依据。目前,商务部已完成草案的起草工作,并广泛征求各界意见,正在履行部内相应的规章发布程序。

(二)《关于经营者集中简易案件适用标准的暂行规定》。该规定通过明确简易案件适用标准、例外情形、撤销条件,对明显不具有排除、限制竞争效果的案件适用简易审查程序,以提高执法工作效率,降低申报方交易成本。商务部广泛征求各界意见,已完成草案起草工作,正在履行部内相应的规范性文件发布程序。

三、完善执法工作机制,妥善处理复杂案件

在反垄断执法方面,商务部不断总结经验,完善案件审查机制。在案件大幅增长的背景下,着力提高案件审查质量和效率,妥善办理了一些复杂案件,切实维护市场竞争秩序,保护消费者利益。

(一)案件总体情况。2012 年全年,商务部共收到经营者集中反垄断申报 207 件,立案 188 件,审结 164 件,案件数量与去年基本持平。审结案件中,无条件批准 158 件(约占 96%),附条件批准 6 件(约占 4%),包括:汉高与天德组建合营企业案、西部数据收购日立案、谷歌收购摩托罗拉案、联合技术收购古德里奇案、沃尔玛收购纽海案以及安谋公司、捷德公司和金雅拓公司组建合营企业案。

(二)案件主要特点。从集中方式看,2012 年,在已统计信息的 164 件审

结案件中,股权收购 82 件,占 50%,比 2011 年减少 12 个百分点;资产收购 5 件,占 3%;股权与资产联合收购 4 件,占 2%;组建合营企业 64 件,占 39%,比 2011 年增加 9 个百分点;合并 7 件,占 4%;取得决定性影响能力 1 件。与 2011 年相比,股权收购仍然为最主要的集中方式,组建合营企业案件数量增长较快,并出现取得决定性影响能力等新形式的经营者集中案件。

从集中性质看,在已统计信息的 164 件审结案件中,横向集中 104 件,占 66%,比 2011 年增加 6 个百分点;纵向集中 19 件,占 12%,比 2011 年增加 4 个百分点;混合集中 27 件,占 17%,比 2011 年减少 9 个百分点;横向与纵向均涉及的案件 8 件,占 5%。与前三年相比,横向集中仍然为最主要的集中方式,纵向集中案件比例有所上升,混合集中的案件数量减少较多。

从集中行业看,在已审结的 164 件案件中,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制造业 106 件,占 65%;信息传输、计算机服务和软件业 8 件,占 5%;批发零售业 17 件,占 10%;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10 件,占 6%;电力、燃气及水的生产供应业 9 件,占 5%;采矿业 6 件,占 4%;建筑业 2 件;金融业 4 件;房地产业 1 件;科学研究、技术服务和地质勘探业 1 件。与 2011 年各行业所占比率相比,2012 年批发零售业案件所占比率有所增长,信息传输、计算机服务和软件业案件所占比率有所下降,其他行业案件所占比率未发生明显变化。

从集中金额看,在已统计信息的 164 件审结案件中,交易金额小于 1 亿元人民币的案件 28 件,占 17%,比 2011 年增加 4 个百分点;交易金额在 1 亿元至 10 亿元人民币的案件 59 件,占 36%;交易金额在 10 亿元至 100 亿元人民币的案件 37 件,占 23%,比 2011 年减少 8 个百分点;100 亿元至 1000 亿元的案件 24 件,占 15%,比 2011 年减少 3 个百分点;大于 1000 亿元人民币的案件 4 件,占 2%;不涉及金额的案件 12 件,占 7%。与 2011 年相比,交易金额小于 1 亿元人民币的案件占全部案件的比例显著增加,交易金额在 10 亿元至 100 亿元人民币的案件比例有所下降,不涉及金额的案件有大幅度的增加。

(三)典型案件。2012 年,商务部附加限制性条件批准了 6 起经营者集中,其中典型案件包括:一是西部数据收购日立存储案。该案于 2011 年 5 月立案,2012 年 3 月结案。经审查,商务部认定此项集中对我国市场竞争将产

生排除、限制竞争效果。为此,批准时附加了限制性条件,要求交易方在集中完成后履行如下义务:并购双方的硬盘业务继续保持独立;并购双方根据市场需求状况合理确定产能、产量;并购双方不得强制客户排他性地采购其硬盘产品;并购双方继续在创新领域投入研发资金;西部数据向第三方剥离日立公司 3.5 英寸硬盘资产。二是谷歌收购摩托罗拉案。该案于 2011 年 11 月立案,2012 年 5 月结案。经审查,商务部认定此项集中对我国市场竞争将产生排除、限制竞争效果。为此,批准时附加了限制性条件,要求交易方在集中完成后 5 年内履行如下义务:谷歌在免费和开放的基础上许可安卓平台;在安卓平台方面以非歧视的方式对待所有原始设备制造商;继续遵守摩托罗拉移动在摩托罗拉移动专利方面现有的公平、合理和非歧视义务。三是沃尔玛收购纽海控股案。该案于今年 2 月立案审查,8 月结案。经审查,商务部认定此项集中对我国市场竞争将产生排除、限制竞争效果。为此,批准时附加了限制性条件,要求交易方在集中完成后履行如下义务:被收购对象仅限于利用自身网络平台直接从事商品销售的部分;在未获得增值电信业务许可的情况下,纽海(上海)在此次收购后不得利用自身网络平台为其他交易方提供网络服务;本次交易完成后,沃尔玛公司不得通过 VIE 架构从事目前由上海益实多电子商务有限公司(益实多)运营的增值电信业务。

(四)案件信息公开。根据《反垄断法》的规定,对于附条件批准和禁止的案件,商务部应公布相关案件信息,但对于无条件批准案件的信息是否需要公开未作明确规定。为增加执法透明度,商务部在反垄断局网站公开了 2008 年 8 月《反垄断法》施行以来截至 2012 年 9 月 30 日 458 件无条件批准的经营者集中案件的基本信息。此后,按季度汇总公开无条件批准案件的相关信息。

(五)对未依法申报经营者集中进行调查处理。2012 年 2 月,《未依法申报经营者集中调查处理暂行办法》正式施行。截至 2012 年年底,我局共接到举报 3 起,其中 2 起已查实但尚未实施集中,已督促企业尽快申报,1 起正在核实材料;在商谈环节发现未依法申报案件 1 起,已立案调查。